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
卫生部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九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三部分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卫生部门 2018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1. 提高医疗机构的疾病救治能力，强化公立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综合改革。

2. 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控制各类重大疾病的发生与传播；保障妇女儿童身心健康；指导卫生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组织实施对突发急性传染病的防控和应急措施。

3. 提高对重性精神病的防治工作。

4. 推进艾滋病防控工作，有效遏制艾滋病的发生与传播。

5. 配合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做好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和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工作。

6. 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卫生监督保障，确保人民群众公共卫生安全，规范医疗服务行为。

7. 实现卫生监督实时、动态和科学管理，规范卫生监督业务和执法行为，提高监督工作效率。

8. 开展对卫生技术人员的培训、对全系统技术人员的继续教育工作，保障卫生计生事业顺利发展。

9. 加强中医药能力建设，提高中医药人员服务水平。

10. 组织开展全区灭鼠活动。

11. 开展除四害活动，组织开展环境卫生整治，督导检查全区开展消杀工作。

12. 开展全区健康教育宣讲和控烟活动。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4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医院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拨款
2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医院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3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本级）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4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珠江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四部门决算报表

详见：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卫生部门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报表（10 张）.XLS

第三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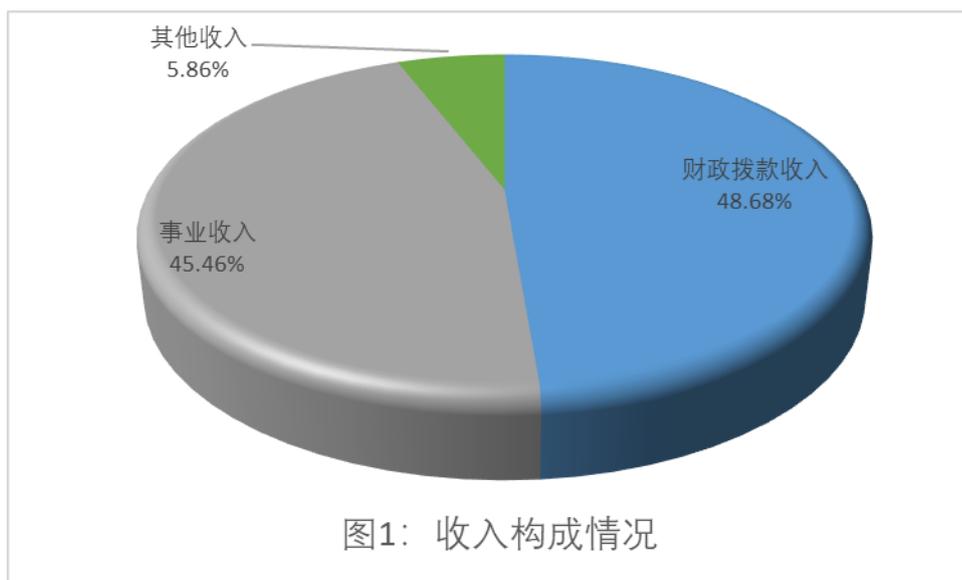
2018 年度决算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6,976.07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328.41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4.20 万元。

2018 年度收入与年初预算对比增加减少 648.28 万元，原因是：专项业务经费安排资金部分未安排支出；与 2017 年度收入相比，减少 164.25 万元，原因是：专项业务经费安排资金减少。

2018 年度支出与年初预算对比减少 351.40 万元，原因是：专项业务经费安排资金部分未安排支出；与 2017 年度支出相比，减少 156.78 万元，原因是：专项业务经费安排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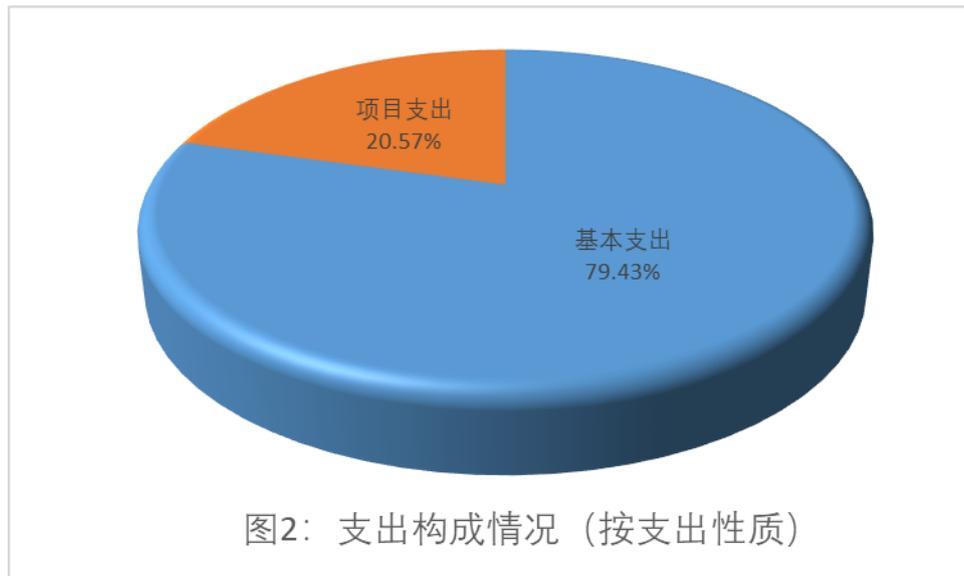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647.6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36.42 万元，占 48.68%；事业收入 3,022.01 万元，占 45.46%；其他收入 389.23 万元，占 5.86%。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6,944.5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515.84 万元，占 79.43%；项目支出 1,428.70 万元，占 20.57%。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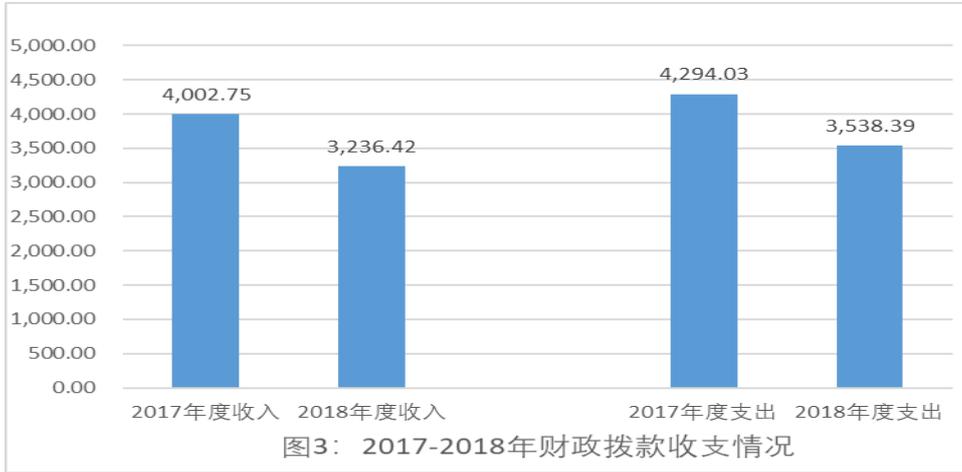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7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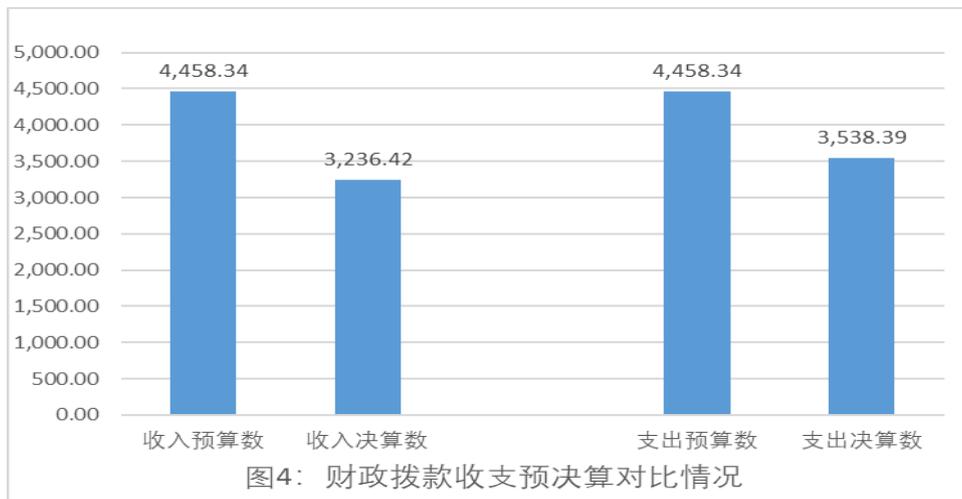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8 年度形成的财政拨款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3,236.42 万元，比 2017 年度减少 766.33 万元，降低 19.15%，主要是专项业务经费安排资金减少；本年支出 3,538.39 万元，减少 755.64 万元，降低 17.60%，主要是专项业务经费安排资金减少。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总计 4,002.75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 4,294.03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610.83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19.55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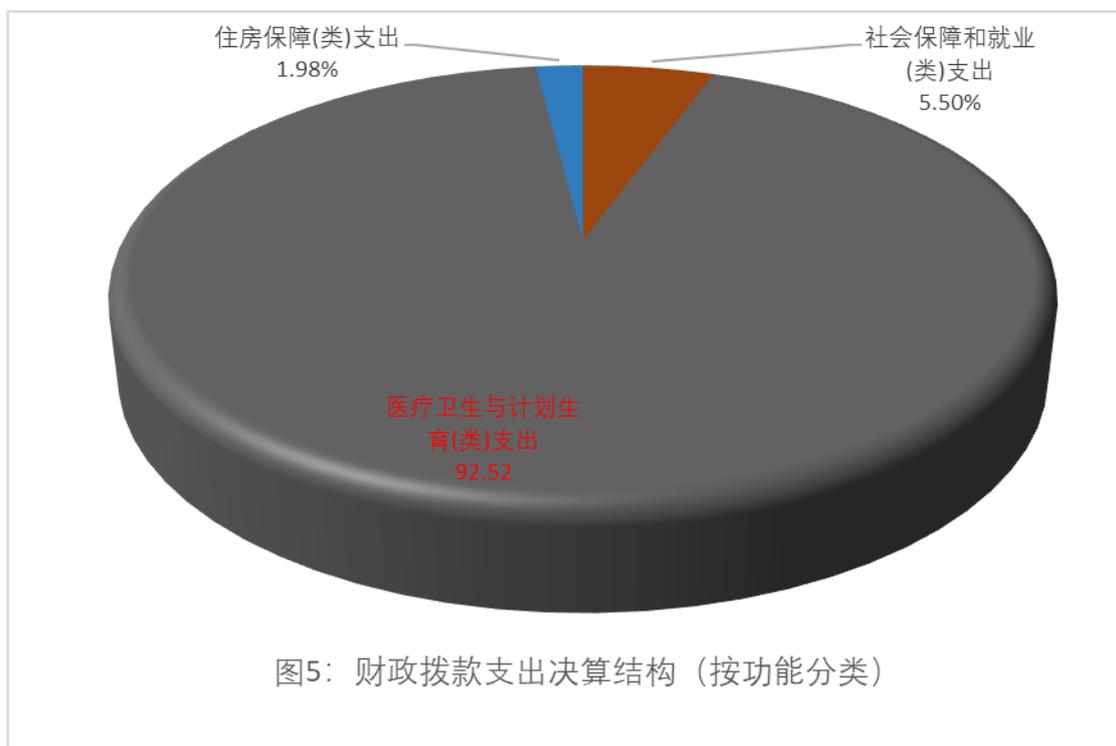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236.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2.59%，比年初预算减少 1,221.92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专项业务经费未申请下达；本年支出 3,538.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9.37%，比年初预算减少 919.9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有些专项经费未完成支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538.3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94.78 万元，占 5.50%；医疗卫生与
计划生育(类)支出 3273.51 万元，占 92.52%；住房保障(类)支
出70.1 万元，占 1.98%。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169.97 万元，
其中：人员经费 1,852.5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
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317.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9.07 万元，较年初预算减少 10.53 万元，降低 53.72%，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

本部门 2018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与年初预算持平。较 2017 年决算增加 0 万元，与 2017 年数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07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年初预算减少 10.53 万

元，降低 53.72%，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 2017 年度决算数减少 11.20 万元，降低 55.25%，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较 2017 年决算增加 0.00 万元，与 2017 年数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8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年初预算减少 10.53 万元，降低 53.72%，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 2017 年度决算数减少 11.20 万元，降低 55.25%，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8 年度公务接待共 0 批次、0 人次，与年初预算持平。较 2017 年决算增加 0.00 万元，与 2017 年数持平。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于 2018 年重新完善了内部控制体系，加强了单位内部资产管理，优化绩效考核管理机制，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与执行，严格按照政府收支分类科目的要求，准确、真实、完整地反映各项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增强预算约束力；按照相关支出标准编制预算，做到应编尽编，编实编细，加强财务管理，严肃财经纪律，把财经纪律、支出标准的刚性约束力作为高压线，严把支出关口，严格执行各项开支范围、开支标准和有关规定，严控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切实加强对财务、人事等部门负责人的制度培训，使他们充分认识厉行节约制度实施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增强贯彻落实制度的责任感和自觉性，各项财经纪律深入人心，形成了学习、宣传、贯彻制度的良好氛围，进一步强化监督管理，加大问责力度。对单位人才队伍建设提出了合理的建议，对本单位发展起到了积极、重要的推动作用。

（二）项目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成立了由分管副局长及财务和业务处室相关人员组成的绩效工作评价工作组，统筹组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认真学习相关文件，明确目标任务，落实责任分工，确保自评工作扎实有效开展。

组织实施：（1）收集、审校资料。评价工作组会收集、审

核资料，根据评价工作要求，对已收集的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审查和分析；

（2）现场核实。根据评价项目的特点和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对项目建设、运行、管理等方面进行实地考察、验证；

（3）综合评价。评价工作组对照已备案确定的评价目的、指标和标准，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合理性分析和综合评价，形成评价结论。

（4）分析评价：评价工作组全面总结评价项目整体完成情况及工作成效，对于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和建议，在此基础上形成自评报告。

（三）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

本部门强化评价结果应用，组织绩效跟踪监控，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改进，加强评价结果与项目资金安排的衔接，并在相应的范围内公开。通过健全绩效管理工作机制，明确职责分工，努力提高了绩效管理工作水平。本部门决算量化评价得分为 83 分，为良好等次。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单位名称：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卫生部门(汇总)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80	预算编制的准确完整性	25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	-27.41	2.0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非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10	20.22	7.5	非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	5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扣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3	12.65	1.5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2	18.58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45	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10.0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95	9.5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0.45	9.5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4.5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收回存量资金占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比重	5	-10.71	3.5	财政收回存量资金：(财政收回存量资金数/上年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	5	-53.72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5%(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	10	项目支出中开支在职工人员及离退休经费比重	10	10.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退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务状况	15	资产状况	7	资产类往来款变动率	7	7.0	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负债状况			8	负债类往来款变动率	6	6.0	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2	事业单位借款变动率	2	2.0	短期借款+长期借款：(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5%(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情况	5	在职人员控制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3	66.16	3.0	在职人员数：(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控制率≤100，得满分；控制率每超1%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补助)人员控制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人员增减率	1		1.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补助)开支在职人员数：(本年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增减率≤0，得满分；在职人员控制率>100%时，增减率>0，扣减1分。
		其他人员控制	1	其他人员增减率	1		1.0	其他人员数：(本年数-上年数)/上年数*100%	增减率≤0，得满分；增减率>0，扣减1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83.0	—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99.7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899.7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99.7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4 辆，比上年减少 0 辆，与上年数量一致。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6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7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 2 辆，通勤车 5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9 台，比上年增加 0 套，与上年持平，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9 台比上年增加 0 套，与上年持平。

(四)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8 年度 Z09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Z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 Z09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Z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9 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 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填列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对企业补助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一) 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十二)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 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 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 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 经费形式: 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